

合同

编号： 11N10575879820241262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阿克苏市教育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阿克苏地区新地矿产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| 环境影响评估服务 | - | - | 品牌:;型号:;阿克苏市第五高级中学建设项目: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| 1 | 项 | 41000.00 | 410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41000.00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肆万壹仟元整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支付30%资金，项目验收后支付40%，项目竣工结算后支付30%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(1) 提供技术资料：甲方负责提供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等。

(2) 提供工作条件：(1) 协调解决在工作中与业主相关的问题，为乙方正常调查、施工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。

(3)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：合同签订10日内。

(4) 乙方按期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服务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阿克苏市华能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10708192307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